

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  
承辦人：蔡念桂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07  
傳真：(02)22572761  
電子信箱：ad2164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北衛食藥字第103163956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藥品「康斯吐靜脈注射液  
1 毫克/毫升 Grantron I.V. Injection 1 mg/ml (衛署  
藥製字第049177號)」(批號1403252)主動回收一案，請查  
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3年8月28日FDA藥字第1031409519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批號藥品因外盒誤標示成3mg/ml，故主動回收，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屬第2級危害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  
副本：

## 局長 林雪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	承辦人	公司	網站建設			查詢項目	查詢項目	
日期	8/12	王錫君	貴辦文	單項	單項	查詢	預算表	

保潔